

榆林德尔优上汽大通品牌 汽车购销合同

合同号: 2023-06015合同签订日期: 2023年6月15日

双方信息:

甲方(销售方)	榆林德尔优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91610800MA703LLE1J				
联系电话	0912-3261456		联系人	霍小龙	
地址	榆林市上郡南路榆天化对面		邮编	719000	
乙方(购车方)	榆阳区牛家梁镇人民政府				
联系电话	15129528629	传真		联系人	
地址	陕西省榆林市榆阳区牛家梁镇牛家梁村			邮编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汽车购销的有关事宜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汽车名称、数量及价款

本合同货币:人民币

品牌型号	配置	颜色	数量(台)	单价(元)	总价(元)
上汽大通 T70	详见参数配置表	白色	1	119800	119800
合计金额(大写)	壹拾壹万玖仟捌佰元整			小写	119800

第二条: 车辆的交付与付款

(一) 交付

- 1、车辆的交付地点:榆林德尔优上汽大通 4S 店
- 2、甲方应在乙方支付全款或者支付约定定金后,应在 3 个工作日内交车。如遇不可抗力因素(自然灾害、政府行为、社会异常事件)或生产厂商问题等影响交车的,甲方应及时告知乙方,交车日期自动向后顺延。
- 3、如乙方需要对车辆进行改装,乙方应在《改装配置清单》上签字确认。甲方完成改装后,向乙方交付改装车辆。
- 4、车辆交付时,双方应对车辆的型号、数量、外观进行检查,根据特改附件改装要求,如不符合要求乙方如有异议应当场向甲方提出。甲方需配合乙方需求整改,如乙方在验收时未向甲方提出任何异议,应在《销售交车确认单》上签字,视为乙方对车辆的认可。
- 5、新车交付后,其保养和维修双方须按《用户保修保养手册》中的规定进行。



6、乙方所提车辆的标准规格配置如与展车有所出入，以生产厂对客户订购车辆发布的标准规格配置为准。

7、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营运车辆需安装当地运管处指定品牌的行车记录仪和摄像头，甲乙双方约定本合同标的车辆不配备行车记录仪和摄像头，如因此造成该批车辆不能上牌上户，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一切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

(二) 付款

1、付款方式：乙方付款将按照以下第（1）项进行

(1) 一次性付款

乙方在本合同签订之日向甲方一次性付清合同约定总价款。

2、甲方银行账户信息：

收款单位：榆林德尔优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账 号：2610 0917 0920 0206 448

开 户 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榆林广济支行

第二条 质量与售后

1、甲方保证合同车辆已经过售前调试、检验和清洁，在乙方提车前向乙方出具该车的合格证

2、甲方保证为乙方提供的车辆符合国家检测标准，乙方所购车辆为合格产品，质量担保范围及方式见随车所附《用户保修保养手册》。

3、甲方承诺本合同项下的服务和交付成果均符合双方的约定及法律法规的规定，包括但不限于：国家标准、行业标准。

4、乙方及其许可使用（合同车辆）的人员，应按照《用户保修保养手册》要求规范使用、保养和维修，如有违反，造成或引起车辆的损坏或故障，则不能获得质量担保服务。

5、甲方对改装部分提供的质保期限为车辆向乙方交付后的36个月或车辆向乙方交付后六万公里行驶里程（两者以先达到的为准）。在上述期限内改装部分的任何质量缺陷（包括由于改装部分质量缺陷而导致的基型车部份返工返修）甲方将通过返厂返工返修、整车更换等措施以确保交付成果符合本合同项下的规格、要求、标准或用途，并由甲方承担因此发生的维修费用（如配件费、工时费、抢修费、拖车费等），但上述瑕疵并非由甲方造成的除外。

第三条 违约责任

1、双方于本合同中所列的双方信息，开票信息或打款信息发生变更，必须及时通知对方。因一方延迟通知而造成的损失，由过错方承担责任。

2、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或因本合同签订、履行及解释所引起的任何争议，双方应当友好协商解决；若协商无法解决争议，则任何一方应当将争议诉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

第四条 附则



1、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签订补充条款或补充协议。补充条款及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约定事项双方自愿签订，甲方对本合同的条款已向乙方明确解释，且乙方已经仔细阅读并表示完全理解，保证履行。

3、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壹份，每份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

(以下无正文)

甲方(签章): 榆林德尔优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委托代理人:


李九

日期:

2023.6.15

乙方(签章)

委托代理人:


谢建军

日期:

2023.6.15